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编制机关（公章）：忻州市国土资源局忻府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8-07-24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忻州市2017年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45.335	新增建设用地	40.8912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 \ 权属	合计	其中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计		45.335	0.5414	44.7936	0
	(一) 农用地		38.4048	0.4956	37.9092	0
	其中	耕地	34.1624	0	34.1624	0
		其中：基本农田	0			
		林地	1.2917	0.4596	0.8321	0
		园地	0.7603	0	0.7603	0
		草地	0	0	0	0
		其它农用地	2.1904	0.0360	2.1544	0
(二) 建设用地		4.4438	0	4.4438	0	
(三) 未利用地		2.4864	0.0458	2.4406	0	
土地用途						
功能分区名称			用地面积			
地块1住宅用地			22.4682			
地块2住宅用地			6.4084			
地块3商服用地			0.3674			
地块4公路城市道路			0.1419			
地块5公路城市道路			0.5425			
地块6公路城市道路			0.0906			
地块7公路城市道路			0.37			
地块8公路城市道路			4.9241			
地块9公路城市道路			1.8837			
地块10公路城市道路			0.3736			
地块11公路城市道路			1.7146			

地块12公路城市道路	3.5872
地块13公路城市道路	2.4628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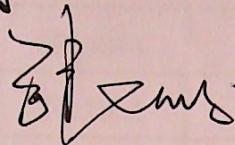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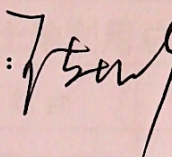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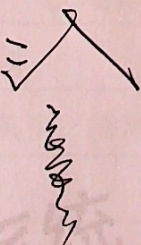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p>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同意</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p> <p>日期: 2018.8.14</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同意</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p> <p>日期: 2018.9.3</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同意</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p> <p>日期: 2018.9.4</p>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38.4048	0.4956	37.9092		
其中：耕地	34.1624	0	34.1624		
含基本农田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11	面积	32.5759		
质量等别	12	面积	1.5865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十一等	合计	34.1624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市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要调整	规划级别	市级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补划基本农田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17	38.4048	34.1624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34.1624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4102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忻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平均缴费标准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1825.2258	平均费用标准	52.794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140000201802164007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34.5726		34.5726	
补充水田规模	0		0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256299.45		256299.4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用土地面积		44.7936	其中：耕地	34.1624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解原乡、新建路街道办事处、长征街街道办事处、秀容街道办事处、兰村乡、东楼乡、播明镇				
村		北赵、忻府区城镇、卢野、南关、范野、南街、东社、后郝、逯家庄、小檀、匡村、水利局、忻州市实验苗圃				
权属状况		该批次属于以上七个乡、镇（办），十个村集体和两个国有单位所有，权属清楚、四至界限明确、无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标 准	地类	面积	征地补偿 费用标准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34.1624	131.985	4.3995	30	
	其中：基本农田					
	其他农用地	2.1544	131.985	4.3995	30	
	建设用地	4.4438	131.985	4.3995	30	
	未利用地	2.4406	131.985	4.3995	30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征地总费用		16181.7614			
征 地 安 置 情 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1707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857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1707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1707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园地面积：0.7603公顷；征地补偿费用标准：131.985；产值标准：4.3995；倍数：30；
	林地面积：0.8321公顷；征地补偿费用标准：131.985；产值标准：4.3995；倍数：30； 35.463×288.015 万元 / 公顷 (10213.8759万元)、 0.1419×198.015 万元 / 公顷 (28.0983万元)、 9.1887×3.015 万元 / 公顷 (27.7039万元)、合计10269.6781万元 耕地： $2933 \times 30 \times 34.1624 \times 15 = 4508.9244$ 其它农用地： $2933 \times 30 \times 2.1544 \times 15 = 284.3485$ 园地： $2933 \times 30 \times 0.7603 \times 15 = 100.3482$ 林地： $2933 \times 30 \times 0.8321 \times 15 = 109.8247$ 建设用地： $2933 \times 30 \times 4.4438 \times 15 = 586.5149$ 未利用地： $2933 \times 30 \times 2.4406 \times 15 = 322.1226$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

国土资源部申报系统